

岳阳市君山区医疗保障事务中心

关于解除或中止医药机构医保协议的公示

依据《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2号）及《服务协议》有关规定，经医药机构申请，现对解除医保协议的医疗机构予以公示（见附件）。

附件：解除或中止医保协议的医药机构单位名单

岳阳市君山区医疗保障事务中心

2026年5月31日



附件

解除或中止医保协议的医药机构单位名单

序号	单位名称	单位地址	业务类别	业务原因
1	君山区钱粮湖镇 付松柏村平卫生 室	君山区钱粮 湖镇文家湾 村	解除医保协 议	申请